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4 月 3 日由公司证券部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2-18 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审议《关于拟转让贵州亚冶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5%股权的议案》

公司决定与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整体处置贵州亚冶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亚冶”）的股权，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不低于评估值的价格按国有资产处置的有关规定转让所持有的贵州亚冶 5%的股权，并办理该项资产转让相关事项。该项资产转让需获得有权部门的批复，并将处置结果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四日